

北京金房暖通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北京金房暖通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2022年4月29日、5月5日、5月6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 2、公司未发现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核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

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和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已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具体详见《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8）和《2022 年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0）；
- 3、《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金房暖通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6 日